

點擊下面的鏈接聽道

馬太福音系列- 主啊. 教我們怎樣禱告!

我們在天上的父 (太 6:9a)

袁惠鈞牧師 (Rev. Sidney Yuan)

sidney@ccac.ws

證道於聖谷華人宣道會

18827 Roscoe Blvd,

Northridge, CA 91324

<http://www.ccac.ws/cantonese>

主禱文的大綱

	大綱	馬太6章經文	節
1	讚美	我們在天上的父, 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	9
2	優先次序	願你的國降臨。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, 如同行在天上	10
3	需要	我們日用的飲食, 今日賜給我們	11
4	關係	免我們的債, 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	12
5	保護	不叫我們遇見試探. 救我們脫離凶惡.	13
6	讚美	因為國度, 權柄, 榮耀, 全是你的直到永遠, 阿們	13

主禱文是一個禱告的模式, 或禱告的大綱

主禱文的結構

- A) 進入神的面前禱告- 我們在天上的父, 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 (v9).
- B) 調整我們的心符合神的旨意- 願你的國降臨。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, 如同行在天上 (v10).
- C) 祈求物質上的- 我們日用的飲食, 今日賜給我們 (v11).
- C) 祈求靈裏面的- 免我們的債, 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 (v12).
- B) 調整我們的心符合神的旨意- 不叫我們遇見試探. 救我們脫離凶惡. 因為國度 (v13a).
- A) 進入神的面前禱告- 權柄, 榮耀, 全是你的直到永遠, 阿們 (v13b).

進入神面前 → 調整我們的心 → 祈求所需

神是眾人的父？

瑪拉基書 2:10 – 我們豈不都是一位父麼
豈不是一位 神所造的麼。 我們各人怎
麼以詭詐待弟兄、背棄了 神與我們列祖
所立的約呢。

徒 17:26-28 – 他從一本造出萬族的人、
住在全地上、並且預先定準他們的年限、
和所住的疆界… 我們生活、動作、存留、
都在乎他。 就如你們作詩的、有人說、我
們也是他所生的。

在創造的立場， 神是眾人之父

神是重生者的父

- 你看父賜給我們是何等的慈愛、使我們得稱為 神的兒女。我們也真是他的兒女。世人所以不認識我們、是因未曾認識他…凡向他有這指望的、就潔淨自己、像他潔淨一樣 (約 3:1, 3)。
- 凡接待他的、就是信他名的人、他就賜他們權柄、作 神的兒女 (約 1:12)。
- 在 約 8:44 耶穌基督對 猶太人說，你們的父不是我的父。
- 使徒保羅在 貼前5章 用光明之子來形容神的兒女。

在關係的立場，神不是眾人之父

在舊約神是以色列民的父

在舊約有超過 10多處的經文, 描述神是以色列人的父(如 耶 31:9)。

賽 1:2-3 天哪、要聽、地阿、側耳而聽。因為耶和華說、我養育兒女、將他們養大、他們竟悖逆我。牛認識主人、驢認識主人的槽。以色列卻不認識、我的民卻不留意。

何 11:1-4 以色列年幼的時候我愛他、就從埃及召出我的兒子來。先知越發招呼他們、他們越發走開、向諸巴力獻祭、給雕刻的偶像燒香。我原教導以法蓮行走、用膀臂抱著他們、他們卻不知道是我醫治他們。我用慈繩愛索牽引他們

在新約神是信徒個人的父

- 在馬太6章 (與主禱文同一章經文) 天父出現12次。
- 在登山寶訓, 耶穌基督 17次稱神做父。
- 在四福音, 耶穌基督 70次稱神做父。
- 約 14:8-9 腓力對他說、求主將父顯給我們看、我們就知足了。耶穌對他說、腓力、我與你們同在這樣長久、你還不認識我麼。人看見了我、就是看見了父。你怎麼說、將父顯給我們看呢。

從以色列民的父到個人的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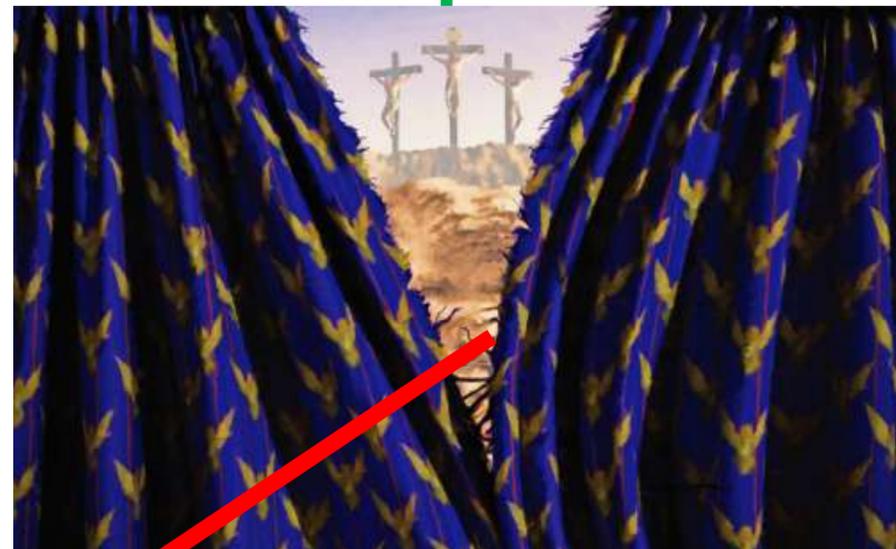
舊約 ← | → 新約

個人的父



來 9:22 若不流血、罪就不得赦免了

血



加 4:4-7 及至時候滿足、神就差遣他的兒子、為女子所生、且

施恩寶座



生在律法以下、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贖出來叫我們得著兒子的名分。你們既為兒子、神就差他兒子的靈、進入你們的心、呼叫阿爸、父。可見、從此以後、你不是奴僕、乃是兒子了。既是兒子、就靠著神為後嗣

約櫃

法板 羅 7:7 只是非因律法、我就不知何為罪

以色列民族的父

聖經中的神

- 屬性 – 愛，憐憫，仁慈，公義，聖潔，等等
- 性別 – 男性（聖經文法，隱喻– 我們在天上的父，耶穌基督）

-
- 但有很多人希望神是愛，憐憫，仁慈，而不是公義，聖潔，
 - 亦有很多人希望神不單止是男性
 - 如果這樣，這位神就不再是聖經所描述的神

注意：人類有神形象；不是神有人類形象

我們在天上的父

天上的

榮耀的, 有權柄的

諸天述說 神的榮耀.
穹蒼傳揚他的手段
(詩 19:1)

天是我的座位、地是我的腳凳 (賽 66:1)

父

關懷的, 親切的

知道我們的需要
(太 6:26, 32; 路 12:30)

稱祂啊爸父
(羅 8:15; 加 4:6)

我們對神要有一個平衡的觀點

結語

太 6:9 (3) 我們在天上的 (2) 父

加 4:4-7 及至時候滿足、神就差遣他的兒子、為女子所生、且生在律法以下、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贖出來、叫我們得著 (1) 兒子的名分。你們既為兒子、神就差 (2) 他兒子的靈、進入你們的心、呼叫 (2) 阿爸、父。可見、從此以後、你不是奴僕、乃是兒子了。既是兒子、(1) 就靠著神 (3) 為後嗣。

應許

1) 有兒女的名分

羅 8:38-39

2) 有聖靈在身上

賽 57:15

3) 成為後嗣

羅 8:17

回應

1) 信靠父

太 6:26

2) 服從父

太 5:17

3) 不自我

詩 23:6

Other Sermons by 袁惠鈞博士 (Dr. Sidney Yuan)

點擊下面的鏈接聽道：

- [他的講道集 \(His Sermon Collection\)](#)
- 他在 [JGOSPEL.NET](#) 的講道
- 他在 [華人教會網絡](#) 的講道
- [講員 \(Speaker\)](#)
- 如果你喜歡他的講道，請你喜歡他的
[Facebook 網頁](#)